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 2.02 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互联网信息服务；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电脑图文设计制作；经营广告业务；电子产品、五金、交电、机械设备、化工产品(除危险品)计算机软硬件销售；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	第 2.02 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互联网信息服务；电子、人工智能、计算机、大数据、自动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电脑图文设计制作；经营广告业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，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，纸制品、电子产品、五金、交电、机械设备、化工产品（除危险品）计算机软硬件销售；与 LCOS 投影技术以及电容式触摸屏相关的技术开发，电子产品收购与销售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注：公司经营范围最终内容以工商核定的内容为准。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